

概要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6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5港元計算，本公司經扣除包銷費及估計費用後將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0.0百萬港元（約等於7.1百萬新加坡元）。本公司計劃按下文「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動用相關所得款項淨額。

已接獲合共8,792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合共184,69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8.47倍）之有效申請。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之公開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由於公開發售獲大幅超額認購，已採取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公開發售項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超過15倍但少於50倍，本公司已將20,000,000股發售股份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因此，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至30,000,000股發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30%。

配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之配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約為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2倍。由於公開發售獲大幅超額認購，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根據配售分配予承配人之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7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70%。

公開發售項下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方式提供：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將在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zign.com可供查閱；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透過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將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於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及
- 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將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營業時間內於本公告「分配結果」一段所載的收款銀行分行查閱。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且已提供所規定的一切資料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未領取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人的申請表格所指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其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各自的申請表格所指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股票。倘該等申請人並無於上述時間親自領取其股票，彼等的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指示所指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使用**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股票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指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申請所列明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內。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而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未領取的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人的申請表格所指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而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各自的申請表格所指明的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退款金額（如有）（倘彼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但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人的退款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存入彼等指定的銀行賬戶或（倘該等申請人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提出申請）彼等各自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但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之申請人的退款將以發出電子自動退款指示的方式發送到彼等各自申請付款賬戶內。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但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之申請人的退款，其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各自的申請所指明的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本公司不會發出股份的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已付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在公開發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尚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

預計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買賣。股份之股份代號為8513。

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65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5港元計算，本公司經扣除包銷費及估計費用後將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0.0百萬港元（約等於7.1百萬新加坡元）。

本公司計劃按如下所列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7.6百萬港元（約等於4.9百萬新加坡元）或約69.0%將用於透過提高及豐富本集團於微流控、液體矽橡膠及無菌包裝方面的能力及服務發展及加強本集團的注塑業務；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4.4百萬港元（約等於0.8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1.0%將用於提高本集團的開模功能；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8百萬港元（約等於0.5百萬新加坡元）或約7.0%將用於僱用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0百萬港元（約等於0.4百萬新加坡元）或約5.0%將用於組建新技術部門及僱用一名技術經理、一名工程師及一名微生物學家；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0.6百萬港元（約等於0.1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5%將用於升級本集團的資訊技術系統；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0.4百萬港元（約等於0.1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0%將用於增加本集團服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及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2百萬港元（約等於0.4百萬新加坡元）或約5.5%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本公司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之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公開發售項下已接獲之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申請登記截止時，已接獲合共8,792份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合共184,69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8.47倍）之有效申請。

本公司宣佈，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之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由於公開發售獲大幅超額認購，已採取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重新分配程序。由於公開發售項下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超過15倍但少於50倍，本公司已將20,000,000股發售股份從配售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因此，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已增至30,000,000股發售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30%。

概無未依照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的申請遭拒絕受理。因無效申請而被拒絕受理的申請為零。已識別及遭拒絕受理四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未兌現支票而遭拒絕受理。並無認購超過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100%（即超過1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

可供認購並獲有效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已按下文「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概無向身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現有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的認購人配發公開發售股份。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網上白表服務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分配股份 佔所申請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4,000	6,912	6,912名申請人中5,184名 獲分配4,000股股份	75.00%
8,000	586	586名申請人中540名 獲分配4,000股股份	46.08%
12,000	288	288名申請人中286名 獲分配4,000股股份	33.10%
16,000	142	4,000股股份另加142名申請人 中4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25.70%
20,000	118	4,000股股份另加118名申請人 中7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21.19%
24,000	40	4,000股股份另加40名申請人中 4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8.33%
28,000	36	4,000股股份另加36名申請人中 5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6.27%
32,000	33	4,000股股份另加33名申請人中 6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4.77%

所申請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分配股份 佔所申請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36,000	23	4,000股股份另加23名申請人中 5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3.53%
40,000	118	4,000股股份另加118名申請人中 29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2.46%
60,000	128	4,000股股份另加128名申請人中 36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8.54%
80,000	60	4,000股股份另加60名申請人中 24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7.00%
100,000	51	4,000股股份另加51名申請人中 22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5.73%
120,000	20	4,000股股份另加20名申請人中 10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5.00%
140,000	32	4,000股股份另加32名申請人中 18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4.46%
160,000	16	4,000股股份另加16名申請人中 11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4.22%
180,000	6	4,000股股份另加6名申請人中 5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4.07%
200,000	78	4,000股股份另加78名申請人中 67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3.72%
300,000	29	4,000股股份另加29名申請人中 26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2.53%
400,000	16	8,000股股份	2.00%
500,000	18	8,000股股份另加18名申請人中 2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69%
600,000	4	8,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 2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67%
700,000	9	8,000股股份另加9名申請人中 6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52%
800,000	5	12,000股股份	1.50%
900,000	3	12,000股股份另加3名申請人中 1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48%
1,000,000	9	12,000股股份另加9名申請人中 4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38%
1,500,000	3	20,000股股份	1.33%
2,000,000	5	24,000股股份另加5名申請人中 1名獲分配額外4,000股股份	1.24%
3,000,000	1	36,000股股份	1.20%
6,000,000	1	64,000股股份	1.07%
10,000,000	2	100,000股股份	1.00%
總計：	<u>8,792</u>		

配售的踴躍程度及分配

配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之配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約為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2倍。由於公開發售獲大幅超額認購，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後，根據配售分配予承配人之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7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70%。

根據配售，70,000,000股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224名入選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配載列如下：

	獲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	佔配售項下 已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總計%	佔已分配發 售股份總數 的概約總計%	佔緊隨股份 發售完成後 全部已發行 股本概約 總計%
最大承配人	1,900,000	2.71%	1.90%	0.48%
前五名承配人	9,500,000	13.57%	9.50%	2.38%
前十名承配人	19,000,000	27.14%	19.00%	4.75%
前二十五名承配人	44,400,000	63.43%	44.40%	11.10%

附註：由於四捨五入，上表所列總數與項下個別數字的總和可能會有差異。

已分配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4,000至40,000	131
40,001至100,000	17
100,001至500,000	37
500,001至1,000,000	12
1,000,001至5,000,000	27
總計	224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所有承配人及彼等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且配售股份概無分配予(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ii)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條附註2及3所述之任何人士或群體；(iii)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附註1及2所述之任何人士或群體；或(iv)上述各項之任何代名人，承配人所認購配售股份概無由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重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相關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且概無承配人習慣於就收購事項、出售事項、投票或其他處置以其名義擁有權益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採納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重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相關緊密聯繫人之指示。承配人概無單獨或將單獨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0%。董事確認，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項下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以下方式提供：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將在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nzign.com 可供查閱；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全日24小時透過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將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於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 (852) 3691 8488查詢；及
- 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將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一）營業時間內於下文所載的收款銀行分行查閱：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金鐘分行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1013-1014號鋪
	電氣道分行	香港電氣道113-115號
九龍	油麻地分行	九龍油麻地彌敦道542號
新界	葵芳分行	新界葵芳葵涌廣場二字樓C63A-C66號鋪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透過經紀或託管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有關經紀或託管商查詢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刊發的公開發售結果公告，如有任何差異，則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正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呈報。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使用「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彼等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已記存於彼等股份戶口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